



宜蘭縣政府  
Yilan County Government

# 宜蘭縣 110 年度第 1 次 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推動小組 會議手冊

宜蘭縣政府 印製

中華民國 110 年 8 月 2 日

# 宜蘭縣 110 年度第 1 次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推動小組 會議議程

時間：110 年 8 月 2 日（星期一）下午 2 時

地點：宜蘭縣政府第 202 會議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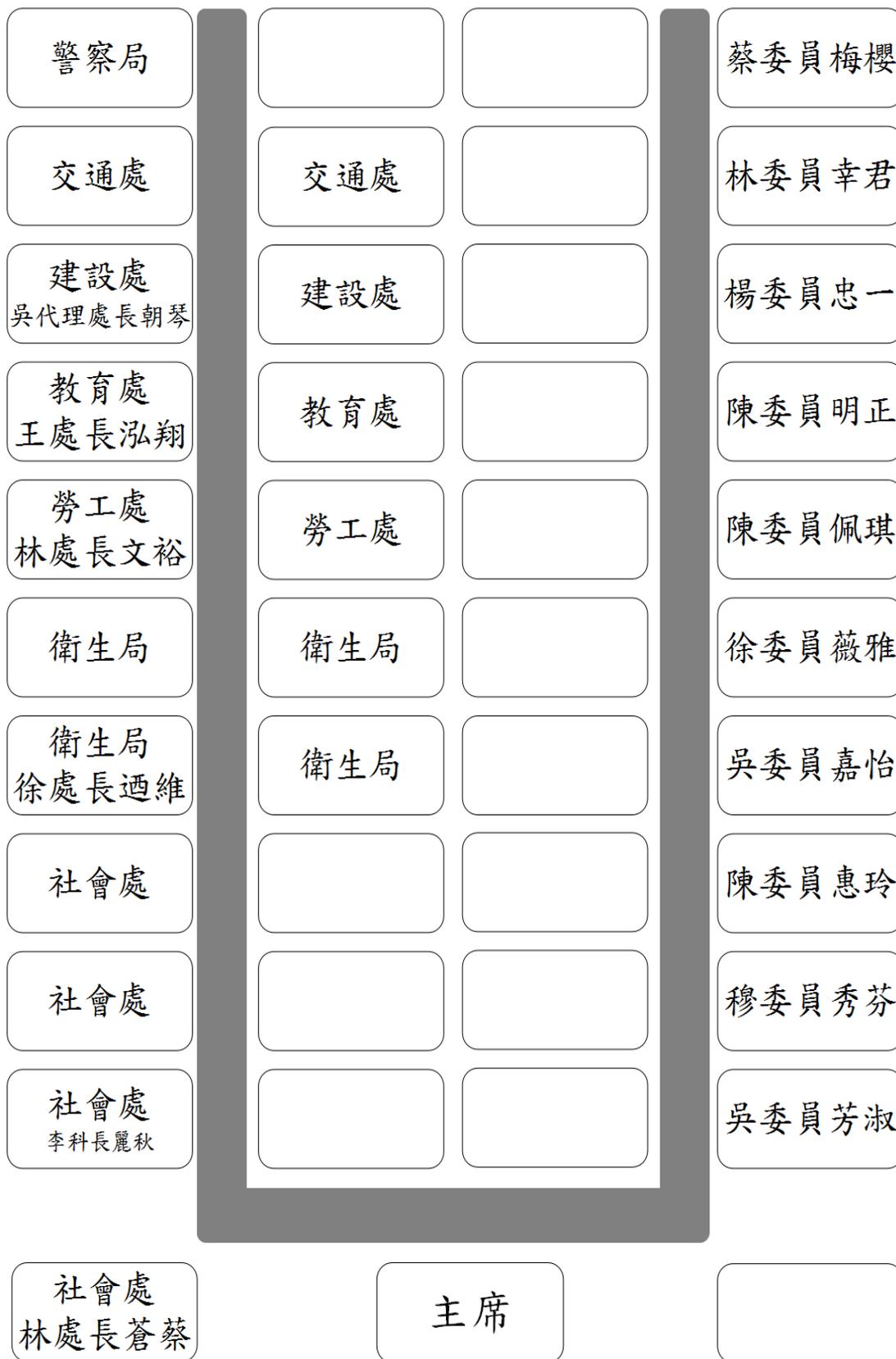
主席：林主任委員姿妙

與會人員：各聘任委員及本府相關局（處）

議程表：

起迄時間	議程內容
13:40-14:00	與會人員報到
14:00-14:05	確認本次會議議程
14:05-14:15	主席致詞
14:15-14:25	前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情形
14:25-15:40	各單位業務簡報 1. 社會處 2. 勞工處 3. 衛生局 4. 教育處 5. 建設處 6. 交通處
15:40-16:00	提案討論
16:00-16:20	臨時動議
16:20	散會

宜蘭縣 110 年第 1 次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推動小組座次圖(202 會議室)



壹、上次委員會會議(109年12月8日)決議事項辦理情形報告

會議時間:110年8月2日

案次	列管日期	主席指示項目	承辦單位	執行情形	列管建議
一	109年 5月8日	針對人行道違規停車改善，將本次會議紀錄抄送本縣道路交通安全聯席會報，並轉請宣導小組及執法小組加強宣導及維護管理。由交通處於道安會報中提案，也請交通處於會後先轉達道安會報知悉。	交通處	交通處： 道安會報中主席已裁示決議請警察局加強違規取締。 回復如下： 查本局自109年5月8日（列管日期）至110年5月8日止，於羅東火車站及轉運站附近人行道取締違規停車計397件（含拖吊80輛機車）；另要求轄區羅東分局持續加強取締工作，以維護行人及身心障礙者通行權益。	建議解除列管
二	109年 12月8日	請社會處針對身障研究案之結論與建議，提供精進作為，也做為未來服務推動之依據。	社會處	本案業以109年12月25日府社老障字第1090215163號函提供本府各相關單位身障研究案資料，請各單位列入未來服務訂定參考。（如附件一）	建議解除列管
三	109年 12月8日	無障礙設施的設置，應以使用者的角度思考，請交通處會後務必要求縣屬單位或公所管轄單位，在最短時間內改善。	交通處	交通處公共運輸科已於110年1月14日以府交運字第1100007887號函回復陳委員珮琪。（如附件二）	建議解除列管

四	109年 12月8日	為縮短身心障礙者使用各項服務之 ICF 需求評估一案，會後由衛生局和社會處共同研議，朝縮短期程努力，細節由兩單位共同研議、形成共識。	社會處 衛生局	兩局處已達成協議共識，為提升服務可近性，倘服務個案過程中，發現其未經需求評估核定該服務項目，可由服務提供單位填寫申請表單予長照所，並安排時間共同訪視。	建議解 除列管
五	109年 12月8日	請工旅處主導，邀交通處針對無障礙旅遊地圖啟動研議，分期分年做逐步規劃，鼓勵身心障礙者走出戶外，對其生理、心理健康皆有助益。	工旅處 交通處	交通處回復： 已請本處公共運輸科提供本縣各景點無障礙低底盤公車之路線及班次予工旅處製作無障礙旅遊地圖(目前可自本府勁好行網頁下載相關資料)。 工旅處： (目前無回應。)	建議解 除列管

## 貳、各單位業務報告

### 宜蘭縣 110 年度第 1 次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推動小組會議

#### 109 年 1 月至 12 月及 110 年 1 月至 6 月業務報告

報告單位：社會處

### 一、多元福利服務

#### (一) 身心障礙機構教養安置服務

身心障礙機構輔導與服務：為滿足居住機構之身心障礙者多元需求，輔導縣內身心障礙福利機構提供機構式全日型住宿及日間照顧等服務，目前已立案之身心障礙福利機構計有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宜蘭教養院、財團法人宜蘭縣私立竹岷身心障礙養護院、財團法人宜蘭縣私立懷哲復康之家、財團法人天主教靈醫會私立聖嘉民啟智中心、財團法人蘭智社會福利基金會附設私立蘭陽智能發展學苑、財團法人創世社會福利基金會附設宜蘭縣私立羅東創世清寒植物人安養院、財團法人宜蘭縣私立慕光盲人重建中心及財團法人宜蘭縣私立柏拉圖復康之家等共計 8 家，全日型床位數計 911 床，日間型床位數計 225 床，截至 110 年 6 月共計收容身心障礙者計日間收容 147 人、入住率 65%，全日型住宿收容 647 人、入住率為 71%(係因 108 年 6 月新增 1 家身障機構立案，總床位數新增 198 床，惟尚未經評鑑，未能收容公費安置服務對象，故入住率較低)。

110 年預計協助財團法人蘭智社會福利基金會附設私立田心歡喜家園新建計畫書完成審查，並已函送予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申請補助。

#### (二) 交通接送服務

##### 1. 身心障礙者乘車費用補貼

為鼓勵身心障礙者多出家門，提升其社會參與機會，凡設籍本縣之身心障礙者，得持身心障礙證明及相片辦理愛心卡，免費搭乘行駛縣境內各路線班車；另補貼身心障礙者及其必要陪伴者可半價優惠搭乘縣外捷運之費用。109 年服務計 43 萬 5,437 人次，補助款計 546 萬 4,335 元。(109 年度預算編列 504 萬 7,000 元，執行率 108.3%)；110 年

1 月至 6 月服務計 15 萬 9,604 人次，補助款計 245 萬 2,383 元。(110 年度預算編列 528 萬 5,000 元，執行率 46.4%)。

## 2. 復康巴士接送服務

為協助身心障礙者及輪椅使用者就醫、復健及其他必要之交通服務，109 年委託生通股份有限公司及財團法人宜蘭縣私立弘道仁愛之家辦理身心障礙者復康巴士共 21 輛車服務，109 年預算編列 982 萬 8,000 元，1 月至 12 月實際服務人次計 73,489 人次，執行金額計 799 萬 5,000 元，執行率 81.3%。

110 年委託生通股份有限公司及財團法人宜蘭縣私立弘道仁愛之家辦理身心障礙者復康巴士共 21 輛車服務，預算編列 1,029 萬 6,000 元整，1 月至 6 月實際服務人次計 34,638 人次，執行金額計 269 萬 1,000 元，執行率 26.1%。

## 3. 長照交通車

本府分區辦理地區及目前服務單位如下：

(1)溪南地區：財團法人天主教靈醫會附設宜蘭縣私立聖嘉民老人長期照顧中心(養護型)、穩將小客車租賃有限公司、財團法人一粒麥子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財團法人宜蘭縣私立宏仁老人長期照顧中心(養護型)、生通股份有限公司、駿德租賃有限公司、佳禾通業股份有限公司、富爾捷居家護理所。

(2)溪北地區：財團法人一粒麥子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財團法人宜蘭縣私立宏仁老人長期照顧中心(養護型)、生通股份有限公司、社團法人宜蘭縣蘭雨社會福利協會、吳震世診所、穩將小客車租賃有限公司、岳成診所、佳禾通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團法人天主教白永恩神父社會福利基金會附設宜蘭縣私立聖方濟老人長期照顧中心(養護型)、京通小客車租賃有限公司。

(3)大同鄉：財團法人一粒麥子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4)南澳鄉：財團法人宜蘭縣私立弘道仁愛之家、宜蘭縣楓溪原住民永續促進協會。

全縣截至 109 年底服務車輛數共計 44 輛。109 年服務人數計 10,690 人，服務人次計 86,782 人次(109 年預算編列 4,014 萬 5,591 元，109 年執行金額計 4,014 萬 5,591 元，執行率 100%)。

110年截至6月服務車輛數共計78輛。服務人數計4,498人，服務人次計36,518人次(110年預算編列3,378萬9,200元，截至6月執行金額計783萬1,202元，執行率23.1%)。

### (三) 早期療育服務

#### 1. 辦理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費用補助：

透過補助使發展遲緩兒童可接受適當之療育服務，達到開發潛能的效果，並幫助其家庭減輕療育費用之負擔。

109年預算編列1,215萬4,000元整；109年度補助3,141人次，補助金額計1,194萬5,090元，執行率為98.2%。

110年預算編列1,228萬9,000元整；110年度已補助864人次，補助金額計339萬9,629元，執行率為27.7%。(110年度第二季療育費用補助因疫情影響爰延長收件期限，現正審核中。)

#### 2. 辦理發展遲緩兒童到宅及社區療育服務：

建構社區化服務網路，服務對以未就學、未有療育服務個案為優先，由財團法人一粒麥子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及財團法人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分區辦理。

109年度預算編列649萬8,800元(含中央補助款)，預計服務125人數，6,300人次；109年服務157人，7,497人次。

110年度預算編列673萬元(含中央補助款)，預計服務125人數，5,950人次，1-6月服務101人，2,890人次。

#### 3. 兒童綜合服務中心-通報轉介中心、個案管理中心：

提供本縣發展遲緩兒童完整服務，並落實本縣發展遲緩兒童之個案管理服務，提供支持遲緩兒童家庭資源協助及輔導係屬專業服務，由財團法人一粒麥子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承接通報轉介中心，財團法人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宜蘭分事務所承接個案管理中心。

109年度預算編列428萬6,000元，109年執行金額為410萬3,814元，執行率為95.8%；通報轉介中心服務案量1,448人，新增通報案量為772人；個案管理中心在案量為357人。

110年度預算編列363萬8,000元，110年1-6月執行金額為108萬2,314元，執行率為29.8%；通報轉介中心服務案量1,598人，新增通報案量為197人；個案管理中心在案量為304人。

#### 4. 聽語訓練中心：

提供本縣發展遲緩兒童完整服務，提供本縣聽損兒童與家庭生活指導與學習服務，降低聽損兒童的障礙與發展，並結合社會資源辦理各項聽損服務，提供一對一聽覺口語療育服務提供家長諮詢、親職教育、免費聽力評估等，由財團法人雅文兒童聽語文教基金會承接辦理。

109 年度預算編列 61 萬 3,000 元，109 年執行金額為 59 萬 388 元，執行率為 96.3%；服務人次為 1,135 人次。

110 年度預算編列 61 萬 1,000 元，110 年執行金額為 15 萬 1,610 元，執行率為 24.8%；服務人次為 466 人次。

※110 年廣續辦理相關早期療育服務方案，其中到宅及社區療育據點計畫將持續拓展服務據點，以達服務社區化目標。

#### (四) 手語翻譯及聽打服務

為提供聽語障人士對外溝通之橋樑，辦理手語翻譯協助服務，109 年服務：

1. 手語翻譯服務申請案件共 17 案，共計 83 小時；辦理培訓課程：辦理 1 場次、120 小時，共 9 位學員結訓。
2. 聽打服務申請案件共 4 案，共計 24 小時；辦理培訓課程：辦理 1 場次、20 小時，共 2 位學員參訓。
3. 109 年度預算編列 120 萬元，109 年實際執行 109 萬 5,951 元，執行率為 91.32%。

110 年服務狀況：

1. 手語翻譯服務申請案件共 48 案，共計 64 小時。
2. 聽打服務申請案件共 1 案，共計 4 小時。
3. 拍攝防疫宣導影片(手語版)1 個。
4. 110 年度預算編列 126 萬元，110 年實際執行 37 萬 1,659 元，執行率為 29.49%。

## 二、身心障礙社區照顧服務

### (一) 身心障礙者社區日間作業設施

本府補助財團法人蘭智社會福利基金會辦理「樟樹園作業所」、社團法人宜蘭縣自閉症者福利協進會辦理「星樂園工坊」及「特自在工坊」、財團法人阿寶教育基金會辦理「安興工坊」、「米寶作業所」、「幸福工坊」、社團法人宜蘭縣普達關懷協會辦理「妙樂工坊」、康德協會「米琪工坊」及「康復之友協會附設社區日間作業設施」等9處。

目的：

提供符合收案標準的身障朋友多元服務選擇，藉由作業活動、文康休閒及自立生活培力等服務內容，讓障礙者在日間參與適性作業活動，除可維持障礙者之基本社會功能外，更重要的是同時可避免年紀較長的障礙者提早老化，提升並強化年輕障礙者之能力。

預期效益：

1. 社區日間作業設施，以專業服務團隊提供服務，讓尚未進入勞政就服體系而不須接受日間照顧服務者，能獲得適當之服務，並提升宜蘭縣內身心障礙者享有福利服務品質。
2. 社區日間作業設施服務據點，預計每年提供至少 160 名身心障礙者安全、穩定之日間作業活動，促進自立與尊嚴，並減輕家庭照顧負擔。
3. 建立推展適合在地化之日間作業設施服務模式，協助政府相關部門發展及推動並結合身心障礙福利團體推動身心障礙者多元化服務措施之選擇參考。
4. 可使一般社會大眾藉由與身心障礙者在實際工作上的互動，增進對於身心障礙朋友之工作能力認識與肯定，同時將社區日間作業設施設置於一般社區中，讓社區居民認識與接觸身心障礙朋友，增進社區民眾對於身心障礙者之接納，協助身心障礙者融入社區生活。
5. 社區適應與休閒活動的規劃參與，可促進身心障礙者自我決策概念及執行，並從而養成參與健康的休閒生活與良好生活作息習慣。

109 年預計補助 20,000 人次，預算編列 1,763 萬 3,538 元整，截至 109 年 12 月底止，共計補助 31,237 人次，執行金額 1,703 萬 7,783 元，執行率 96.6%。

110年預計補助25,000人次，預算編列1,908萬9,526元整，截至110年6月底止，共計補助14,732人次，執行金額408萬9,505元，執行率21.4%。

## (二) 社區居住服務

財團法人蘭智社會福利基金會於宜蘭市及羅東辦理2社區家園、財團法人天主教靈醫會私立聖嘉民啟智中心於冬山辦理1社區家園，計3所社區家園，提供成年心智障礙者透過社區居住之支持服務，支持居住在社區一般住家中，提供社區生活經驗及學習自我決策並為決策負責任。與一般民眾擁有權利與機會使用社區之所有資源，自由選擇參與社區互動和日常生活，成為社區的一份子。倡議獨立生活的權益，使其能達到獨立生活的最終目標。

109年預計補助12人，預算編列50萬元整，截至109年12月底止，共計補助11人，132人次，預算執行金額28萬8,000元。

110年預計補助17人，預算編列203萬3,600元整，截至110年6月底止，共計補助16人，93人次，預算執行金額14萬4,000元。

## (三) 生活重建服務

### 1. 視覺障礙類

提供後天致障之視覺障礙者定向行動訓練、資訊溝通技能訓練（盲用電腦教學、點字訓練）、生活自理能力訓練、低視能評估、輔具評估及訓練、社會暨心理評估與處置、成長團體課程、技藝、體能及休閒服務活動等，109年度目標預計服務20人，預算編列計149萬231元，截至109年底止，共計補助23人，依照個案申請實際需求核定補助，預算執行金額共計107萬387元，執行率72%。

目前推動業務上，所遇之困難係本縣視障生活重建相關師資稀少，易造成訓練師資需同時服務多位視障者，服務量能受限。

110年預計業務重點為提高質化服務，目標預計服務20人，預算編列140萬元整，截至110年6月底止，共計補助16人，預算執行金額計41萬6,454元，執行率30%。

### 2. 肢體障礙類

提供中途失能之肢體障礙者日常生活能力重建、心理適應及家庭照顧

者支持等服務，本計畫結合社團法人宜蘭縣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協會、社團法人宜蘭縣肢體障礙者協會、社團法人宜蘭縣脊髓損傷者協會試辦執行，109年服務15人，執行金額為17萬356元，預算編列54萬4,000元，執行率31.3%；110年預計開案服務人數達15人，1月至6月服務9人，預算編列55萬4,000元整，執行金額為4萬1,400元，執行率7.4%。本案執行率偏低係因自110年3月起提供服務，又疫情影響暫緩相關服務。

#### **(四) 自立生活支持服務**

提供身心障礙者自立生活規劃、同儕支持員服務及個人助理服務，109年度目標預計服務15人，預算編列187萬6,231元，截至109年底止，共計補助15人，預算執行金額計124萬3,358元，執行率66%。

109年透過藉由服務單張發放至鄉鎮市公所之方式，加強地方基礎宣導，使身心障礙者了解服務內容，能更鼓勵身心障礙者社會參與。

110年預計業務重點為提升服務量能，藉由服務單張發放，加強地方基礎宣導，服務15人，因中央新增預算項目(個人助理/同儕支持員交通費)，預算編列190萬元整，截至110年6月底止，共計補助10人，預算執行金額計45萬9,360元，執行率24%。

今年度因疫情升溫，因配合全國疫情三級警戒，減少不必要的外出，僅有提供必要性服務，故本方案於個案使用效能較低。

#### **(五) 身心障礙者社區式日間服務佈建**

本府補助財團法人阿寶教育基金會、社團法人智障者權益促進會、社團法人宜蘭縣康復之友協會、社團法人宜蘭縣自閉症協會辦理「身心障礙者社區式日間服務佈建計畫」共6處。服務為鼓勵有效結合社區相關資源及地方特色，評估當地社區式日間照顧服務需求，規劃以社區為基礎的服務據點，並運用在地志工資源提供服務；結合地區性醫療專業人員，舉辦健康講座、體適能活動、及健康促進活動等，延緩中高齡身心障礙者老化，提供預防性服務；豐富身心障礙者社區生活，促進社區融合及社會參與；支持中高齡身心障礙家庭，提供家庭照顧者支持性服務。

期望能達到培養身心障礙者適應環境，訓練其表達能力、並教導正確相關生活法律基本常規，避免被人利用而誤觸法律；藉此讓身心障礙者家人由原照護角色，逐漸成為支持與陪同者角色，使身心障礙者能夠在生活作息中獨立；以社區志工資源之介入，藉此教育社區民眾，重新認識身心障礙者，避免「汙名化」而影響身障者基本生存權；職業薰陶以及成果發表增進身心障礙者自信心，促進社區融合，達成身心障礙者自我表達、自我負責之目的。

109年預計補助55人，預算編列736萬1,969元整，截至109年12月底止，共計補助41人，9,522人次，執行金額730萬1,953元，執行率99%。

110年預計補助80人，預算編列1,199萬7,159元整，截至110年6月底止，共計補助53人，4,171人次，執行金額0元(尚未核銷)。

#### (六) 乾燥車服務

提供失能弱勢民眾/列冊獨老提供到宅寢具乾燥消毒服務。109年預算編列198萬7,200元，全年實際補助服務1,518人次，執行金額計181萬9,200元，執行率91.5%。

110年預算編列198萬7,200元，1-6月實際補助服務640人次，執行金額計61萬3,240元，執行率30.8%。

### 三、身心障礙者家庭支持服務

家庭關懷訪視服務係透過社工初訪及志工關懷訪視，提供身障者家庭心理支持及所需之資訊或資源連結服務。

109年預算編列20萬7,000元，109年計服務96戶身心障礙者家戶，訪視服務246人次，執行金額共計9萬6,336元。

110年預計服務60案，預算編列15萬3,000元，1-6月計服務31戶身心障礙者家戶，訪視服務為120人次，執行金額共計2萬8,247元。

### 四、經濟生活與社會保險

#### (一) 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

109年服務人次計98,488人次，補助計4億9,979萬2,516元，年度預算4億8,300萬，執行率103.4%。

110年1月至110年6月服務人次計49,260人次，補助計2億5,077萬9,427元，年度預算為5億952萬9,000元，執行率49.2%。

## **(二) 補助身心障礙者健康保險及勞工保險、農民健康保險、公教人員保險、軍人保險等社會保險補助**

本案係補助身心障礙者全民健康保險及勞工保險、農民健康保險、公教人員保險、軍人保險等社會保險補助，依身心障礙者障礙等級補助，輕度補助其自付保險費之1/4，中度補助其自付保險費之1/2，重度以上等級全額補助其自付保險費，以減輕身心障礙者保費負擔。

109年預計補助33萬8,400人次，預算編列7,627萬1,000元，截至109年12月底止，共計補助33萬3,597人次，執行金額7,529萬420元，執行率98.7%。

110年預估補助34萬人次，預算編列7,634萬9,000元，截至110年6月底止，共計補助30萬292人次，執行金額6,774萬7,906元，執行率88.7%。

## **(三) 辦理55-64歲身心障礙者及65歲以上高齡者(含身心障礙者)口腔照護補助計畫**

本計畫係補助具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資格之身心障礙者裝置假牙服務，維護本縣身心障礙者口腔健康，減輕身心障礙者裝置假牙之經濟負擔，補助標準為低收入戶者補助4萬4,000元，中低收入戶者補助2萬2,000元。

109年預計補助72人，編列預算205萬2,000元，截至109年12月底止，共計補助66人，執行金額216萬1,000元，執行率105.31%。

110年預估補助84人，預算編列284萬9,000元整，截至110年6月底止，共計補助21人，執行金額73萬7,000元，執行率25.86%。

110年6月份起自國家衛生指揮中心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發布三級警戒，大部份長者不克於期間內至醫療院所就診評估裝置假牙，故影響補助人數及執行率。

## **(四) 身心障礙者租賃房屋租金補助**

協助無力購屋具低收入戶資格之身障者，提供房屋租金補助，減輕其經濟負擔。109年預算編列40萬元，1月至12月共補助96人次，執

行金額計 13 萬 6,800 元, 執行率 34.20%,

110 年預算編列 15 萬 7,000 元, 預計補助 100 人次。

1 月至 6 月共補助 18 人次, 執行金額計 2 萬 6,000 元, 執行率 14.86%,

#### **(五) 購屋貸款利息補助**

補助身心障礙者購買房屋貸款利率差額補貼, 109 年預計補助 4 人, 預算編列 2 萬元, 1 月至 12 月計補助 6 人, 執行金額 5 萬 3,934 元, 執行率 270%。

110 年預估補助 15 人, 預算編列 5 萬元整。

1 月至 6 月計補助 6 人, 執行金額 6 萬 5,020 元, 執行率 130%。

#### **(六) 購買停車位貸款利息補助或承租停車位補助**

補助身心障礙者購買停車位貸款利息補貼或承租停車位租金費用。109 年預計補助 24 人次, 預算編列 2 萬元, 1 月至 12 月計補助 3 人, 執行金額 1,050 元, 執行率 5.3%。

110 年預估補助 10 人, 預算編列 5,000 元整, 1 月至 6 月計補助 0 人, 執行金額 0 元, 執行率 0%。

### **五、身心障礙個案暨人身安全維護服務**

#### **(一) 身心障礙者生涯轉銜暨個案管理中心**

為考量身心障礙者弱勢家庭面臨之多重問題及需求, 由社工員處遇及協調, 並整合相關資源提供適切之服務, 以提升身心障礙者及其家庭解決問題、適應社會之能力, 辦理身心障礙者生涯轉銜暨個案管理服務, 提供諮詢、多元需求服務、資源處遇及持續追蹤。

109 年預計新增服務個案數 250 人 (未含舊案), 截至 12 月共計新增受理 288 案《包含: 身障保護案 125 案、身障福利(含監輔宣、個管、轉銜、疑似身障、法院及其他案件)163 案》。

110 年預計新增服務個案數 250 人 (未含舊案), 截至 6 月共計新增受理 97 案《包含: 身障保護案 18 案、身障福利(含監輔宣、個管、轉銜、疑似身障、法院及其他案件)79 案》。

110 年身障福利(個管及轉銜服務)委外案, 預計新增服務個案數 199 名 (未含舊案), 預算編列 370 萬 6,000 元整。

**(二) 身心障礙監護及輔助宣告業務**（詳見名冊-會議時提供並於會議後收回）

1. 截至 109 年 12 月底止，受監護宣告之身心障礙者由宜蘭縣政府擔任監護人計有 38 人；由宜蘭縣政府擔任輔助人計有 7 人。
2. 截至 110 年 6 月底止，受監護宣告之身心障礙者由宜蘭縣政府擔任監護人計有 43 人；由宜蘭縣政府擔任輔助人計有 10 人。
2. 受宜蘭縣政府監護之身心障礙者計有 39 人，因家庭支持系統薄弱乏人照顧，皆安置於宜蘭縣政府委託之安置機構中，由主責社工定期訪視，並協助養護療治、財產管理及醫療決策等相關事宜。另其餘 4 人則在親友、鄰居及社區網絡的支持下於社區生活，並由主責社工至少每月 1 次定期訪關懷。
3. 受宜蘭縣政府輔助之身心障礙者，目前計有 7 位安置於宜蘭縣政府委託之安置機構中；其餘 3 位則於社區生活，由主責社工至少每月 1 次定期關懷訪視，並協助財產及訴訟相關議題。
4. 另 109 年度針對經濟弱勢民眾聲請監護宣告之鑑定費進行補助，截至 12 月底止計補助 19 名，補助金額 14 萬 9,600 元整，執行率 83.11%（年度預計補助 20 人，預算編列 18 萬元）。
5. 110 年度針對經濟弱勢民眾聲請監護宣告之鑑定費進行補助，預計補助 20 人，預算編列 18 萬元。截至 110 年 6 月底止計補助 6 名，補助金額 4 萬 863 元整，執行率 22%。

**(三) 心智障礙者雙老家庭支持整合服務計畫**

針對本縣 35 歲以上心智障礙者（智能、精神、自閉症或含前述類別之多重障礙）並與 60 歲以上主要照顧者居住於社區之家庭，提供心智障礙者雙老家庭服務，辦理情形如下：

1. 服務案量：

109 年截至 12 月底，電話初篩 300 戶（年度目標 300 戶）、評估 137 案（高需求 0 案、中需求 53 案、低需求 3 案、無需求 81 案）。

110 年截至 6 月底，電話初篩 62 戶（年度目標 240 戶）、評估 5 案（高需求 2 案、中需求 2 案、低需求 1 案、無需求 0 案）。

※今年度改由本府自辦，自 4 月起始聘足人力並接續舊案服務，

又因疫情升溫，為配合全國疫情三級警戒減少非急迫性訪視，故本案目前評估案量偏低。

2. 經費執行：

109 年度預算編列 187 萬 6,192 元整，執行金額 133 萬 6,960 元，執行率 71.26%。

110 年度預算編列 185 萬 3,008 元整，執行金額 13 萬 8,507 元，執行率 7.47%（本府自 4 月起始聘足人力辦理，惟適逢疫情三級警戒，專家到宅等業務暫未提供服務）。

**宜蘭縣 110 年度第 1 次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推動小組會議**  
**109 年 1 月至 12 月及 110 年 1 月至 6 月業務報告**

**報告單位：勞工處**

**一、職業重建個案管理服務：**

(一)業務執行目的及預期效益：為使身心障礙者在職業重建過程中獲得連續性、無接縫之專業服務，本府設置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窗口，由職業重建個案管理人員依個案需求、能力、興趣等個別化服務方式，辦理身心障礙者就業轉銜通報及服務，協助身心障礙者就業。

(二)109 年總經費計 352 萬 2,000 元，經費執行 334 萬 554 元，執行率 94.84%。  
執行成果：

1. 開案服務 153 人，穩定就業結案 88 人。
2. 辦理個案研討會 4 場次，就業轉銜聯繫會議 2 場次，共 119 人參加。
3. 辦理就業前準備團體 2 場次，共 17 人參加。
4. 辦理就業前準備講座 1 場次，共 44 人參加。
5. 提供 3 名身障者個別化服務及訓練，計 90 小時。
6. 提供 20 名身障者個別職涯諮商，計 150 小時。

(三)110 年總經費計 379 萬元，1-6 月執行成果：

1. 開案服務 99 人，穩定就業結案 41 人。
2. 辦理個案研討會 1 場次，就業轉銜聯繫會議 1 場次，共 69 人參加。
3. 辦理就業前準備講座 3 場次，共 73 人參加。
4. 提供 22 名身障者個別職涯諮商，計 103.5 小時。

**二、職業輔導評量：**

(一)業務執行目的及預期效益：為協助身心障礙者適性就業，在就業前了解其職業潛能、興趣、技能、工作人格、生理狀況及所需輔具等，據以擬定職業重建服務計畫。本府每年提供 1,350 小時職業輔導評量服務時數，約可提供 40 名身心障礙者(含未領有身心障礙手冊之職業災害勞工)進行評量。

(二)109 年總經費計 128 萬 9,940 元，經費執行 100 萬 3,731 元，執行率 77.8%。服務人數計 33 人。

(三)110 年總經費計 139 萬 8,091 元，1-6 月執行成果：服務人數計 15 人。

**三、身心障礙者庇護性就業計畫：**

- (一)業務執行目的及預期效益：補助縣內庇護工場，對有就業意願，但就業能力不足者，依職業輔導評量結果，提供庇護性就業服務；對於短期內無法進入競爭性就業市場或庇護職場就業之身心障礙者，提供在庇護工場內職場見習服務。
- (二)109年總經費計697萬4,304元，經費執行634萬9,448元，執行率91.04%。補助臺北榮民總醫院員山分院附設庇護工場、老懂展翅庇護工場及財團法人蘭智社會福利基金會附設玩美布工坊(109年9月新設)辦理庇護性就業服務，提供庇護性就業服務35人，提供庇護見習12人。
- (三)110年總經費計809萬9,291元，1-6月補助臺北榮民總醫院員山分院附設庇護工場、老懂展翅庇護工場及財團法人蘭智社會福利基金會附設玩美布工坊辦理庇護性就業服務，提供庇護性就業服務32人，提供庇護見習7人。

#### 四、身心障礙者支持性就業服務：

- (一)委託身心障礙者就業服務人員提供支持性就業服務，對年滿15歲有就業意願及能力，但尚不足以獨立在一般性職場就業之身心障礙者，透過支持性的就業服務，協助在競爭性職場就業。
- (二)109年總經費計475萬元，經費執行438萬5,617元，執行率92.33%。委託6名就業服務人員提供專業支持，推介成功83人，穩定就業50人。
- (三)110年總經費計490萬元，1-6月委託6名就業服務人員提供專業支持，推介成功23人，穩定就業19人。

#### 五、身心障礙者職業訓練計畫：

- (一)業務執行目的及預期效益：為協助具就業意願及能力之身心障礙者培養工作技能，爰規劃補助身心障礙機構、團體辦理在地化身心障礙者相關職前訓練計畫，並於受完訓練後，有效結合就業輔導計畫，以促進其就業或自行創業。為能提升已就業者之工作競爭能力，另規劃在職訓練計畫。規劃結合民間單位辦理按摩類、餐飲類、烘焙類等班別，按摩班就業率應達50%，其他職類就業率應達30%以上。
- (二)109年總經費計525萬7,118元，經費執行516萬3,949元，執行率98.23%。委託財團法人宜蘭縣私立慕光盲人重建中心、財團法人宜蘭縣私立蘭馨婦幼中心及財團法人蘭智社會福利基金會等3單位辦理「按摩養成班」「烘焙暨清潔服務班」及「餐飲暨清潔服務班」等3班養成班，參訓人數31人，提早就業1人，結訓人數30人。另委託宜蘭縣按摩業職業工會辦理「腳底按摩在職訓練班」，參訓10人，結訓10人。

(三)110年總經費計552萬1,000元，110年1-4月執行成果：委託財團法人宜蘭縣私立慕光盲人重建中心、財團法人宜蘭縣私立蘭馨婦幼中心及財團法人蘭智社會福利基金會等3單位辦理「按摩養成班」、「烘焙暨清潔服務班」及「餐飲暨清潔服務班」等3班養成班，於110年2月陸續開課，參訓人數30人。因應COVID-19(新冠肺炎)疫情，目前3個班次學科課程於110年6月15日至110年6月30日調整以視訊方式進行教學。

## 六、職務再設計：

(一)業務執行目的及預期效益：透過職務再設計補助，藉由改善職場工作環境、改善工作設備或機具、提供就業輔具、改善工作條件、調整工作方法，使身心障礙者獲得適性就業環境，提高其就業效能。

(二)109年總經費計71萬6,920元，經費執行65萬4,168元，執行率91.25%。核定補助計21案。

(三)110年總經費計71萬7,480元，1-6月執行成果：受理申請10案，依審核結果辦理核銷。

## 七、促進視覺功能障礙者就業服務：

### (一)視障按摩據點新設及經營輔導補助

1. 業務執行目的及預期效益：為提升本縣轄內視障按摩業者之服務品質、市場競爭力，協助其穩定經營並打造優質之按摩紓壓環境，以及協助視障按摩師有更多的就業機會，提供按摩院所經營輔導及裝潢、設施及設備補助，輔導經營情況及環境，使視障按摩師收入穩定。

2. 109年總經費計152萬8,000元，經費執行147萬6,480元，執行率96.6%。核定補助計9案。

3. 110年總經費計241萬9,000元，1-6月核定補助計3案；並自6月1日起至7月16日止受理第2梯次補助申請。

### (二)視障按摩協助員服務

1. 業務執行目的及預期效益：透過專業視力協助員協助，提昇視障按摩師工作品質與效率，並協助視障按摩師工作場所的清潔維護、交通接送、報讀、客戶管理等。藉由協助員的協助，加強視障者與社會資源的連結，開拓視障按摩師的生活空間，擴大服務區域以提升視障者的工作機會。

2. 109年總經費計222萬5,774元，經費執行214萬9,182元，執行率97%。服務視障按摩師共401人次。

3. 110年總經費計222萬5,774元，1-6月服務視障按摩師共36人，計215人次。

### (三)視障按摩行銷宣導活動

1. 業務執行目的及預期效益：加深民眾對視障按摩的印象，帶動民眾按摩的意願，提升視障者就業機會與增進視障按摩師收入，辦理視障按摩體驗、行銷推廣活動。

2. 109年總經費計135萬2,940元，經費執行132萬5,618元，執行率98%。執行成果：

(1) 配合本縣大型活動、相關事業單位之職工福利委員會或人資部門規劃的活動，共辦理15場次視障按摩行銷宣導活動，每次邀請10位按摩師現場提供民眾免費按摩體驗服務，每次體驗15~20分鐘，期建立民眾對視障按摩之良好印象，並開拓視障按摩客源。

(2) 配合各場次行銷宣導活動，請民眾填寫建議事項及發送宣導品。

(3) 進行3檔次電台電視廣播宣導。

(4) 製作1部視障按摩宣導影片及推播。

(5) 辦理2檔次網路宣導推播。

3. 110年總經費計79萬8,940元，1-6月辦理電台電視廣播宣導2檔次（中山廣播電台及警察廣播電台）、配合員山衛生所健檢活動及頭城東嶽廟百週年慈善公益園遊會辦理免費按摩活動2場次。原規劃配合之大型活動因新冠肺炎疫情管制延後或取消，致視障按摩行銷宣導活動皆需順延。

## 八、創業輔導服務：

### (一)創業貸款利息補助

1. 業務執行目的及預期效益：配合身心障礙者創業貸款，補助其貸款之利息，以降低身心障礙者創業貸款之負擔。

2. 109年核定補助計1案。

3. 110年1-6月撥付創業貸款利息補貼2,919元。

### (二)自力更生補助

1. 業務執行目的及預期效益：協助具專業技能之身心障礙者，提供其自行創業所需房租及設備之部份補助。

2. 109年總經費計40萬元，經費執行31萬100元，執行率77.53%。核定補

助新案 1 案，舊案補助 1 案。

3.110 年總經費計 30 萬元，1-6 月核定補助新案 1 案，舊案補助 2 案。

#### 九、獎勵僱用身心障礙者僱用津貼

(一)業務執行目的及預期效益：為促進身心障礙者就業，凡設籍轄內之私立學校、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團體、民營事業單位僱用經本府推介之身障員工，連續僱用達 3 個月以上即可提出申請。補助雇主每名身心障礙者每月新臺幣 12,000 元，最長以 12 個月為限。

(二)109 年總經費計 360 萬元，經費執行 331 萬 7770 元，執行率 92%。核定補助共 98 案。

(三)110 年總經費計 331 萬 2,000 元，1-6 月核定補助 48 案。

#### 十、身心障礙失業者穩定就業獎勵

(一)業務執行目的及預期效益：為鼓勵身心障礙者穩定就業，提高其就業動機，凡本縣身心障礙者成功就業，於同一事業單位連續就業 6 個月、1 年、2 年，可分別申請新臺幣 1 萬 6 千元、2 萬元、3 萬元獎勵金，最高可申請新臺幣 6 萬 6 千元穩定就業獎勵。

(二)109 年總經費計 186 萬元，經費執行 242 萬 2,000 元，執行率 130%。核定補助共 111 案。

(三)110 年總經費計 214 萬 2,000 元，1-6 月核定補助共 43 案。

#### 十一、補助身心障礙者參加國家公職考試補習費用

(一)業務執行目的及預期效益：鼓勵身心障礙縣民參加公職及專技考試，促進就業，補助其參加補習之費用，以增進擔任公職機會或技能認證。補助額度以補習費用 60% 計算，最高 3 萬元，每人以 1 次為限。

(二)109 年總經費計 28 萬元，經費執行 29 萬 7,934 元，執行率 106.4%。核定補助共 13 案。

(三)110 年總經費計 28 萬元，1-6 月核定補助共 14 案。

#### 十二、補助身心障礙者取得技術士證照獎助

(一)業務執行目的及預期效益：鼓勵身心障礙者參加技術士技能檢定取得證照，增加就業競爭力。取得甲級、乙級、丙級技術士證照者，分別獎勵 3 萬、1 萬、5 千元。取得同級技術士證照者，以申請 1 次為限。

(二)109 年總經費計 20 萬元，經費執行 14 萬元，執行率 70%。核定補助共 26 案。

(三)110 年總經費計 17 萬元，1-6 月核定補助共 6 案。



## 宜蘭縣 110 年度第 1 次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推動小組會議

109 年 1 月至 12 月及 110 年 1 月至 6 月業務報告

報告單位：衛生局

### 一、身心障礙鑑定業務：

#### (一)身心障礙鑑定服務：

1. 業務執行目的及預期效益：為保障身心障礙者權益，身心障礙者無須負擔鑑定費用，由鑑定醫院向衛生主管機關請領鑑定費用，預計鑑定人數為 6,900 人。
2. 109 年總經費計 629 萬 8,000 元，執行經費計 626 萬 3,100 元，執行率 99.4%，鑑定人數為 6,249 人。110 年總經費計 696 萬 5,000 元，110 年 1 月至 6 月執行經費計 242 萬 9,200 元，鑑定人數為 2,462 人。

#### (二)身心障礙證明核發業務：

1. 業務執行目的及預期效益：為讓身心障礙者享有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所定相關權益，預計核發 6,500 張身心障礙證明。
2. 依據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規定，合於列等標準者，由本府發給身心障礙證明，109 年 1 月至 12 月核發證明人數計 5,327 人，截至 109 年 12 月底本縣身心障礙人數共計 3 萬 1,961 人。110 年 1 月至 6 月核發證明人數計 2,871 人，截至 110 年 6 月底本縣身心障礙人數共計 3 萬 1,844 人。

### 二、身心障礙者輔助器具業務：

#### (一)身心障礙者生活輔具：

1. 業務執行目的及預期效益：為改善或維護身心障礙者身體功能及構造，促進其活動及參與，便利其照顧者照顧之裝置、設備、儀器及軟體等輔助器具購置費用，預計提供服務人數計 1,036 人。
2. 109 年總經費計 1,322 萬 8,000 元，執行經費計 1,502 萬 5,143 元，執行率 113.6%，服務人數計 1,035 人，服務人次計 1,456 人次；110 年總經費計 1,504 萬 4,000 元，110 年 1-6 月度執行經費計 754 萬 8,553 元，服務人數計 535 人，服務人次計 735 人次。

(二)身心障礙者醫療輔具：

1. 業務執行目的及預期效益：補助未納入全民健康保險給付範圍，具有促進身心障礙者恢復生理結構、生理功能或避免併發症之輔助器具購置費用，預計提供服務人數計 81 人。
2. 109 年總經費計 186 萬元，執行經費計 153 萬 9,503 元，執行率 82.8%，服務人數計 64 人，服務人次計 95 人次；110 年總經費計 186 萬元，110 年 1-6 月執行經費計 72 萬 2,550 元，服務人數計 49 人，服務人次計 73 人次。

三、身心障礙個人及家庭照顧服務業務：

(一)家庭托顧服務：

1. 業務執行目的及預期效益：落實在地照顧精神，增進身心障礙者社會參與機會，促進其自立及發展，預計提供服務人數計 15 人。
2. 109 年總經費計 483 萬 6,000 元，執行經費計 320 萬 7,565 元，執行率 66.3%，由社團法人宜蘭縣普達關懷協會提供服務，共計 4 個家庭托顧據點，服務人數計 13 人。110 年總經費計 381 萬 8,000 元，110 年 1 至 6 月執行經費計 124 萬 8,634 元，執行率 32.7%，由社團法人宜蘭縣普達關懷協會提供服務，共計 4 個家庭托顧據點，服務人數計 11 人。

(二)照顧者支持、訓練及研習服務：

1. 業務執行目的及預期效益：推展家庭照顧者所需要的資源連結、減輕家庭照顧者心理壓力與情緒困擾，使照顧者得以支持，預計提供服務人數計 12 人。
2. 109 年總經費計 8 萬元，109 年 1 月至 12 月執行經費計 8 萬元，執行率 100%，由財團法人蘭智社會福利基金會以兩天課程方式進行，透過團體互助交流，獲得照顧學習技巧、紓壓及相關資源連結，共服務人數計 14 名。
3. 110 年總經費計 8 萬元，1 月至 6 月執行經費 0 元，執行率 0%，尚無服務人數。

### (三)臨時及短期照顧服務：

1. 業務執行目的及預期效益：為因應家庭照顧者因特殊、緊急事故無法提供照顧及紓解長期照顧身心障礙家人造成之身心壓力，讓家庭照顧者獲得喘息之機會，提升生活品質，預計提供服務人數計3人。
2. 109年總經費計27萬6,000元，執行經費0元，執行率0%，無服務人數，業已全數繳回賸餘款。因失能身心障礙者亦可使用長照服務，可選擇的照顧方案多元，部分民眾選擇使用長照喘息服務或聘用外籍看護工，或暫無臨時及短期照顧需求，抑或受照顧者無意願使用。
3. 110年總經費計11萬6,000元，1月至6月執行經費0元，執行率0%，尚無服務人數。

### 四、身心障礙福利服務：

#### (一)身心障礙者專用停車位識別證：

1. 業務執行目的及預期效益：為讓身心障礙者本人親自持用或其配偶、親屬乘載身心障礙者本人時持用，停放於身心障礙者專用停車位，109年原預估發放4,722張，110年1月至6月原預估發放3,005張。
2. 經本府身心障礙者福利與服務需求評估專業團隊審查判定符合行動不便者認定之身心障礙者，方可申請停車位識別證，109年1月至12月計核發2,341張、補發17張、換發6張，總計發放2,364張。110年1月至6月計核發1,137張、補發8張、換發8張，總計發放1,153張。

#### (二)迷失手鍊：

1. 業務執行目的及預期效益：為讓領有第一類(心智功能)身心障礙證明或具有認知功能障礙者，當民眾發現配戴手鍊者時，進而協助聯繫家屬，109年預計核發169條，110年1月至6月預計核發85條。
2. 領有第一類(心智功能)身心障礙證明或經醫師評估具有認知功能障礙開立診斷證明書之身心障礙者，方可申請迷失手鍊，109年核共計發175條，110年1月至6月共計核發83條。

### 五、精神障礙關懷訪視業務

(一)目的：追蹤符合收案標準之精神疾患藥物治療情形及關心生活狀態，以協助個案精神之復健。藉由定期召開精神個案督導會及個案轉銜會議，結合相關單位，協助個案就醫、就養、就業、就學等需求，讓精神疾患可回歸社區。

(二)成效：

1. 依據衛生福利部「精神疾病患者社區家訪要點」落實個案分級與關懷訪視業務，並聘任精神病人追蹤照護及自殺通報個案關懷訪視人員，提供109年度截至12月底總計服務38名個案；110年1至6月總計服務37名個案。
2. 本縣設有4家日間型精神照護(開放數160人)機構、4家住宿型精神照護機構(開放數141床)，2家精神護理之家(開放數198床)。
3. 連結相關精神照護資源，提供加強精神疾患家屬衛教宣導，視個案需求轉介相關資源連結(如：轉介精神照護機構、社會資源連結等)。

(三)服務現況：

1. 宜蘭縣精神障礙列管人數共計3,822人。
2. 一級399人，每個月訪視1次；二級380人，每三個月訪視1次；三級1,199人，每六個月訪視1次、四級1,841人，每年訪視1次、五級3人，每年訪視1次。
3. 精神障礙關懷訪視次數109年1月至109年12月每月平均訪視次數為4.91次；110年1月至110年6月每月平均訪視次數為2.40次。

工作類別	工作項目	年度 工作目標	執行情形		執行進度%
			109年1-12月	110年1-6月	
精神障礙關懷 訪視業務	每個月平均每人 面訪次數	>1.56次	109年1-12月	2.67次	100%
			110年1-6月	1.13次	72%
精神障礙關懷 訪視業務	每個月每人平均 面訪訪視比率	>37%	109年1-12月	55%	100%
			110年1-6月	47%	100%

**宜蘭縣 110 年度第 1 次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推動小組會議  
109 年 1 月至 12 月及 110 年 1 月至 6 月業務報告**

報告單位：教育處

一、以多元化的鑑定，提升鑑定安置工作之執行服務品質		
工作項目	本次執行情形	執行進度
辦理各教育階段鑑定安置說明會。	為使學校教師瞭解各時程辦理項目、提報鑑定所需文件、安置服務類型、各項特教資源申請、鑑定安置結果申復規定，依不同教育階段辦理學年度鑑定安置工作計畫說明會，109 年 8 月 5 日、19 日、9 月 23 日共辦理 3 場次計 320 人參加。	100%
召開鑑定安置會議	為辦理各教育階段身心障礙學生鑑定安置工作，含新個案、確認個案、改安置個案、轉銜重新評估個案、已確認個案轉學個案，共召開 94 場次會議，計 2,866 人次。	100%
各階段鑑定安置學生人數	特教通報網上各教育階段身心障礙學生人數部分，學前學生 469 人，國小學生 980 人，國中學生 525 人，高中學生 7 人，合計 1,981 人。	100%
辦理各階段轉銜安置說明會	<p>(一)109 學年度：</p> <p>1. 為了協助未就學特殊需求幼兒及早入學接受特殊教育服務，並就在學的道路上能夠更加順利，109 年 1 月 18 日上午假聖母醫院 11 樓簡報室、下午假特教資源中心 3 樓綜合教室各辦理 1 場次「宜蘭縣 109 學年度特殊需求幼兒優先安置公立、非營利、準公共幼兒園家長說明會」共計參與家長及幼兒 82 人。</p> <p>(二)110 學年度：</p> <p>1. 109 年 12 月 9 日下午 1 時 30 分假特教資源中心 3 樓綜合教室辦理「宜蘭縣 110 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轉銜安置工作說明會」，使本縣國中、國小、幼兒園瞭解轉銜階段所需辦理各項事務，參與教師計 126 人。</p>	100%

	<p>2. 109年12月12日上午9時假特教資源中心辦理「宜蘭縣110學年度特殊需求學生轉銜家長說明會」，幼兒園轉銜國小、國小轉銜國中各辦理1場次，參與教師、家長及學生計56人。</p> <p>3. 109年12月19日假特教資源中心辦理「宜蘭縣110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宣導說明會」，使本縣國中特教教師、家長、身心障礙學生、身障團體瞭解適性輔導安置升學資訊，並協助認識高中職各群科別、綜合職能科、特殊教育學校及特教相關資源，參與教師、家長計68人。</p> <p>4. 110年1月16日上午9時假羅東聖母醫院11樓簡報室、下午1時30分假特教資源中心3樓研習教室各辦理1場次「宜蘭縣110學年度特殊需求幼兒優先入園說明會」，邀請本縣通報中心-一粒麥子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個管中心-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冬山國小巡迴輔導班、學前特教班等各單位專業人員說明相關補助及教育服務事宜，如入學方式、社會福利、教育補助申請方式與準備注意事項，並認識幼兒園師資與環境等相關教育資源，以協助家長及早規劃孩子的入學，做好事前的準備工作。2場說明會共有98名家長、兒童及教師出席與會。</p>	
各階段轉銜安置學生人數	<p>(一)109學年度：</p> <p>1. 特殊需求幼兒優先安置報名人數共94人，共63人鑑定為身心障礙學生，其中19人安置集中式特教班、44人安置於各公立幼兒園(32人安置公立幼兒園、3人安置鄉鎮市立幼兒園、4人安置非營利幼兒園、5人安置準公共幼兒園)並接受巡迴輔導班服務，5人報名後因故(已找到學校、隔年再入學)放棄參加本管道，另有26人鑑定為非特殊教育學生。</p> <p>2. 國民教育階段轉銜安置結果:幼兒園轉銜國小安置人數計109人，其中安置集中式特教班12人、不分類資源班65人、各類巡迴輔導班32人；國小轉銜國中安置人數計151人，其中安置集中式特教班16人、不分類資源班107人、各類巡迴輔導班28人，總計260人。</p> <p>3. 國中身心障礙應屆畢業學生共計157人，其中155人持續升學就讀各高中職、專科學校；2人留置家中，準備就</p>	100%

	<p>學或就業。</p> <p>(二)110 學年度：</p> <p>1. 特殊需求幼兒優先入園符合對象共 224 人，參加報名人數共 100 人(其中 9 人因故放棄本鑑定安置管道，故最終有 91 人安排鑑定安置)，其中 77 人鑑定為身心障礙學生(29 人安置集中式特教班，34 人安置於各國小附設幼兒園、2 人安置於各鄉/鎮/市立幼兒園、5 人安置於非營利幼兒園、7 人安置於準公共幼兒園並接受巡迴輔導班服務)，另有 14 人鑑定為非特殊教育學生。</p> <p>2. 幼兒園轉銜國小安置人數計 127 人，其中安置集中式特教班 16 人、不分類資源班 84 人、各類巡迴輔導班 27 人；國小轉銜國中安置人數計 166 人，其中安置集中式特教班 28 人、不分類資源班 120 人、各類巡迴輔導班 18 人；總計 293 人。</p> <p>3. 國中身心障礙畢業學生參加「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0 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共計 184 人，其中安置高級中等學校集中式特教班(智能障礙類)35 人、報名宜蘭特殊教育學校 22 人、安置高級中等學校(非智能障礙類)114 人；另有參加「桃園市 110 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並安置 1 人、參加「新北市 110 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並安置 3 人、參加「臺北市 110 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並安置 1 人、直升高中部 3 人、以其他管道升學(如免試入學、技藝學程等)3 人、不升學直接就業 2 人。</p>	
--	---	--

二、提供身心障礙學生各項福利、生活、教學支持服務與改善學校無障礙環境		
工作項目	本次執行情形	執行進度
配合中央少子化政策，主住學前特殊幼兒教育	<p>(一)109 年度：</p> <p>幼兒園符合補助條件幼生優先申請該計畫補助之補助：</p> <p>1.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補助學前特殊幼兒教育經費補助計 92 萬 5,000 元：</p>	<p>109 年 度： 100%</p>

<p>經費，鼓勵家長盡早讓幼兒就學</p>	<p>(1) 獎助招收補助已補 2 足歲至入小學前身心障礙幼兒就讀本縣立案私立幼兒園計 134 人 67 萬元。</p> <p>(2) 補助已滿 2 足歲至入小學前身心障礙幼兒就讀私立幼兒園 (家長) 計 34 人 25 萬 5,000 元。</p> <p>2.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補助學前特殊幼兒教育經費補助計 89 萬 7,500 元：</p> <p>(1) 獎助招收補助已補 2 足歲至入小學前身心障礙幼兒就讀本縣立案私立幼兒園計 133 人 66 萬 5,000 元。</p> <p>(2) 補助已滿 2 足歲至入小學前身心障礙幼兒就讀私立幼兒園 (家長) 計 31 人 23 萬 2,500 元。</p> <p>(二)110 年度 1 至 6 月：</p> <p>1.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補助學前特殊幼兒教育經費補助計 103 萬 7,500 元：</p> <p>(1) 獎助招收補助已補 2 足歲至入小學前身心障礙幼兒就讀本縣立案私立幼兒園計 146 人 73 萬元。</p> <p>(2) 補助已滿 2 足歲至入小學前身心障礙幼兒就讀私立幼兒園 (家長) 計 40 人 30 萬 7,500 元。</p>	<p>110 年度： 100%</p>
<p>核撥在家教育學生教育代金，提供學生輔具教材、醫療服務協助</p>	<p>(一)109 年度： 國中、小身體病弱或重度以上身心障礙在家教育學生教育代金，1 月至 7 月計 10 名學生，計 23 萬 1,000 元及 8 月至 12 月計 9 名學生，計 12 萬 9,500 元。</p> <p>(二)110 年度 1 至 6 月： 計 7 名學生核撥 15 萬 4,000 元。</p>	<p>109 年度： 100%</p> <p>110 年度：7 月撥款。 51.3%</p>
<p>辦理身心障礙學生課後照顧</p>	<p>(一)109 年度： 1. 寒假班：計 34 校開辦 67 班，服務學生數 329 人，本府自籌並核定經費計 156 萬 5,456 元。</p>	<p>109 年度： 100%</p>

<p>專班，適時減輕家長壓力、使家長得以安心就業</p>	<p>2. 108 學年度平日班：計 34 校開辦 46 班，服務學生數 391 人，教育部國教署補助國小平日班 87% 經費計 435 萬 8,925 元，本府自籌 13% 國小經費計 65 萬 1,335 元，國中及國小平日班本府自籌經費計 203 萬 3,406 元。</p> <p>3. 暑假班：計 41 校開辦 71 班，服務學生數 458 人，本府自籌並核定經費計 837 萬 61 元。</p> <p>4. 109 學年度平日班：計 34 校開辦 49 班，服務學生數 442 人，教育部國教署補助國小平日班 87% 經費計 475 萬 7,976 元，本府自籌 13% 國小經費計 71 萬 964 元，國中及國小平日班本府自籌經費計 245 萬 8,880 元。</p> <p>(二)110 年度 1 至 6 月：</p> <p>1. 寒假班：計 37 校開辦 61 班，服務學生數 424 人，本府自籌並核定經費計 288 萬 5,870 元。</p> <p>2. 109 學年度平日班：計 34 校開辦 49 班，服務學生數 442 人，教育部國教署補助國小平日班 87% 經費計 475 萬 7,976 元，本府自籌 13% 國小經費計 71 萬 964 元，國中及國小平日班本府自籌經費計 245 萬 8,880 元。</p>	<p>110 年度:34%</p>
<p>改善校園無障礙環境改善工程案補助，提供師生有愛無礙的教育環境</p>	<p>(一)109 年度：</p> <p>1.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9 年 4 月 6 日核定補助 2,000 萬元，本縣自籌 627 萬 3,000 元，改善經費合計 2,627 萬 3,000 元。</p> <p>2. 改善學校計 9 校，即礁溪國小、同樂國小、龍潭國小、大同國小、利澤國小、冬山國小、復興國中、國華國中及東光國中。</p> <p>(二)110 年度 1 至 6 月：</p> <p>1.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0 年 3 月 30 日核定補助 2,191 萬 7,575 元，本縣自籌 386 萬 7,808 元，改善經費合計 2,578 萬 5,383 元。</p>	<p>109 年度： 100%</p> <p>110 年度:目前各校辦理發包作業</p>

	2. 改善學校計 17 校，即育才國小、武淵國小、力行國小、廣興國小、北成國小、冬山國小、五結國小、成功國小、順安國小、古亭國小、四結國小、岳明國小、南屏國小、利澤國中、文化國中、國華國中及東光國中。	中
提供有需求學生上下車交通接送、助理員及特教學生助理人員服務，使學校、教師、學生獲得實質上的協助	<p>(一)109 年度：</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本縣接受國民教育之身心障礙學生，因無法自行上、下學，故本府提供交通車接送服務，以溪南地區、溪北地區路線劃分 2 所中心學校，配有中型交通車 7 台、小型交通車 4 台，載送 75 名學生，除了載送校內特教班身心障礙學生，並服務區域內輪椅肢障學生；另有其他 4 所學校委託民間辦理交通接送，計載送 13 名學生。</li> <li>2. 為使身心障礙學生在學校獲得充足的生活協助，並順利推展融合教育，聘請約僱教師助理員 24 人，特教學生助理人員共計 54 校聘請 75 人，協助 190 名學生(不含集中式特教班學生)。</li> </ol> <p>(二)110 年度 1 至 6 月：</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無法自行上、下學之身心障礙學生，本府提供交通車接送服務，以溪南地區、溪北地區路線劃分 2 所中心學校，配有中型交通車 7 台、小型交通車 5 台，載送 76 名學生；另有其他 4 所學校委託民間辦理交通接送，計載送 16 名學生。</li> <li>2. 聘請約僱教師助理員 24 人，特教學生助理人員共計 59 校聘請 86 人，協助 209 名學生(不含集中式特教班學生)。</li> </ol>	<p>109 年度： 100%</p> <p>110 年 1 至 6 月： 交通車:33% 特教學生助理人員及教師助理員:48.88%</p>
提供學障	(一)109 年度：	109 年

<p>生、視障生學習用書，使學生有無障礙的學習環境</p>	<p>1. 學障生學習用書：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國小 9 名學生—有聲書 32 片；國中 3 名學生—有聲書 9 片。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國小 8 名學生-有聲書 29 片；國中 10 名學生-有聲書 35 片。</p> <p>2. 視障生學習用書：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國小 7 名學生—大字書 24 本、有聲書 7 片、點字書 5 本；國中 2 名學生—大字書 12 本、有聲書 4 片。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國小 4 名學生-大字書 16 本、有聲書 4 片、點字書 10 本；國中 5 名學生-大字書 71 本、有聲書 15 片。</p> <p>(二)110 年度 1 至 6 月：</p> <p>1. 學障生學習用書：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國小 12 名學生-有聲書 39 片；國中 12 名學生-有聲書 46 片。</p> <p>2. 視障生學習用書：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國小 4 名學生-大字書 12 本、有聲書 4 片、點字書 4 本；國中 5 名學生-大字書 72 本、有聲書 15 片。</p>	<p>度： 100%</p> <p>110 年 1 至 6 月： 100%</p>
-------------------------------	--	---

<p>三、依本縣特色持續推動創新發展，使身心障礙學生從生活中獲得藝文陶冶，增進身心健康及人際互動能力</p>		
工作項目	本次執行情形	執行進度
<p>依學生需求辦理親子共學、親子紓壓團</p>	<p>(一)109 年度：</p> <p>1. 為落實口腔保健觀念向下紮根，達到推動口腔衛生保健衛教宣導目的，鼓勵特殊需求學生透過繪畫</p>	<p>109 年度：</p>

<p>體、電影欣 賞、電腦研 習營、情緒 調節</p>	<p>創作建立自信、抒發情感，辦理「宜蘭縣109年第二屆特殊需求學生『潔牙我最行』繪畫比賽」，109年4月20日截止收件，共24校114件作品參賽；惟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得獎者學校於109年6月17日至6月24日至本縣特教資源中心簽領獎狀及獎品，請學校校長頒獎表揚鼓勵。</p> <p>2. 為提供親子同樂的機會，增加家長及身心障礙學童休閒娛樂的視野，從同樂的氛圍中體驗新的親子關係，促使家長與身心障礙學童身心發展更為圓滿和諧，109年5月17日、24日、31日及6月7日假本縣特教資源中心3樓綜合教室辦理「宜蘭縣109年特殊需求學生暨家長親子共學『大手拉小手~共創親子禪繞的美好』」，參與家長及學生計135人次。</p> <p>3. 藉由親子按摩、親子瑜珈課程，增進親子友善溝通和經驗，並由團體的進行，讓參與者增加對自我內在的認識，改善親子關係，109年5月30日(六)、6月6日(六)、13日(六)、7月11日(六)、18日(六)假本府文康中心辦理「宜蘭縣109年度身心紓壓親子團體」，參與學生及家長100人次。</p> <p>4. 為增進特殊需求學生休閒活動能力，豐富特殊需求學生之生活經驗，增進其不同之生活體驗，109年6月30日及7月7日、10日假地熱米休閒農場辦理宜蘭縣109年特殊需求學生暨家長親子共學「樂活爆爆樂」，參與學生及教師計140人次。</p> <p>5. 藉由每項活動的實際參與，增進學前特教班孩子社會規範的遵守，透過活動辦理，引導學前特教班家長共同參與孩子在遊戲中學習的氛圍，109年7月3日(五)假北成國小辦理宜蘭縣109年特殊需求學生暨家長親子共學「親子High翻天」學前聯合畢業典禮，參與學生、家長及教師計156人。</p>	<p>100%</p>
---	---	-------------

6. 透過寓教於樂的方式，協助身心障礙孩子學習以希望、溫暖、快樂與積極的態度代替消沈、沮喪與抱怨，結合關懷弱勢理念，並提昇社會大眾對特殊兒童權益的重視與愛護，109年7月21日(二)、22日(三)、23日(四)、8月11日(二)、12日(三)假友愛影城及統一戲院辦理宜蘭縣109年特殊需求學生暨家長親子共學「電影欣賞活動」，與會人數計1,651人次。
7. 為落實特殊需求學生適性教育，提供特殊需求課程之相關技能，109年8月1日(六)、8日(六)、15日(六)、22日(六)假本縣教師研習中心3樓電腦教室辦理宜蘭縣109年特殊需求學生暨家長親子共學「身懷絕技電腦營」，參與學生計40人次
8. 藉由芳療的進行，讓老師認識及學習一種適當的情緒調節方式，進而可以協助過於焦慮、緊張的特教學生情緒緩和，增進師生友善互動之經驗，109年9月13日(日)假本縣特教資源中心辦理宜蘭縣109年度「情緒調節之精油按摩」，研習參與教師計25人。
9. 身心障礙孩子尤其是集中式特教班學生，常因身體不便或障礙程度較重等因素無法與同儕同遊，而無法建立彼此間開心的共同記憶，為此，藉由不同方式尋訪或繞境縣內在地文史古蹟、自然景觀等，讓在這群折翼天使，多走向戶外、迎向陽光及體現自我，109年9月23日(三)假龜山島辦理「宜蘭縣109年特殊需求學生暨家長親子共學-乘愛啟航•閃耀自我登龜山島活動」，參與學生、家長及教師計98人。
10. 藉由活動設計鼓勵特殊需求兒童暨家長的共同參與，讓兒童感到幸福、快樂，親子互動共同學習的氛圍，並在親子互動共同學習的氛圍，協助特殊需求兒童達到寓教於樂的目的，109年9月18日

至 10 月 31 日假員山、羅東、宜蘭、利澤國中、光復、羅東、三民、五結、四結、宜蘭、廣興、順安、育英、大隱、利澤、竹林、大湖、育才、壯圍國小辦理宜蘭縣 109 年特殊需求學生暨家長親子共學「小廚師、大助手」，參與學生及家長計 322 人。

11. 藉由遊戲、樂趣與想出點子，引導學員從遊玩中體驗自身的情緒感受及人際互動，並經由個人與團體間的互動關係，引導學員經驗與學習建立一種正向的人際互動，109 年 10 月 13 日、20 日、27 日及 11 月 3 日假育英、東興國小辦理宜蘭縣 109 年特殊需求學生暨家長親子共學-學童情緒行為表達團體「找點子玩樂趣」，參與學生計 96 人次。
12. 透過團隊合作及分組競賽，協助學生瞭解及學習有效的溝通方式，進而開拓合宜的人際關係，並提供特殊需求學生平日在校進行地板滾球團體訓練成果展現之舞臺，促使學生了解自己的優點與潛能，增進自信心，109 年 10 月 17 日、18 日、31 日及 11 月 1 日假復興國中辦理「宜蘭縣 109 年度特殊需求學生地板滾球競賽」，參與學生計 174 人。
13. 為增進親子間的情感交流，家長間教養經驗分享，並豐富特殊需求學生之生活經驗，體驗多元的文化生態或人文藝術，109 年 11 月 8 日假頭城農場辦理宜蘭縣 109 年特殊需求學生暨家長親子共學-「頭城農場生態之旅」，參與學生及家長計 86 人。
14. 以桌遊競賽活動方式，轉動大腦思考激化學生潛能的發揮，營造學生學習動機及榮譽感的建立，增加同儕共同學習及交流的機會，109 年 12 月 5 日(六)假力行國小辦理「宜蘭縣 109 年特殊需求學生暨家長親子共學-轉動大腦比桌遊」，參與學生、家長及教師計 148 人。

	<p>15. 由特教學生動作機能與體適能動作促進健康休閒的氛圍，並以創意思考與行動學習協助特教學生體驗適應體育的樂趣，109年12月9日(三)假聖嘉民啟智中心暨老人長照中心、及109年12月11日(五)假鹿埔老人日照中心辦理「宜蘭縣109年度推展特殊需求學生適應體育活動-有愛無愛，挑戰無極限」，參與學生及教師計200人。</p> <p>16. 為拓展在家教育班與特教班學生生活及人際互動經驗、提供在家教育與特教班學生欣賞、表演的機會，藉由歡樂感恩氣氛，讓學生及家長感受教育的愛與關懷，109年12月25日(五)假力行國小辦理「宜蘭縣2020年特殊需求學生及家長寒冬送暖聯歡會」，參與學生、家長及教師計395人。</p> <p>(二)110年度1至6月：</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為持續推動並促進口腔預防保健成效，提供老師及照顧者口腔潔牙用品，養成良好潔牙習慣，110年1至3月辦理「宜蘭縣110年特殊需求學生暨家長親子共學『宜蘭縣特殊需求學生口腔衛生潔牙潔牙用品配發』」，共計嘉惠34校4個身障機構，服務身心障礙學生704人。</li> <li>2. 為促進並鼓勵特殊需求學生從揮灑色彩中找到自信，並抒發心靈展現生命不同的美，並藉由活動讓更多社會大眾認識特殊需求學生的藝術能量，辦理「宜蘭縣110年第三屆特殊需求學生『大家來潔牙』繪畫比賽」，110年1月1日至3月15日收件、3月21日評選、3月24日公布成績，共38校182件作品參賽(較去年成長6成)。</li> <li>3. 透過寓教於樂的方式，協助身心障礙孩子學習以希望、溫暖、快樂與積極的態度代替消沈、沮喪與抱怨，結合關懷弱勢理念，並提昇社會大眾對特殊兒童權益的重視與愛護，110年1月26、27、28日、3月30、31日、4月1日假友愛影城及統一戲院</li> </ol>	<p>110年度 1至6月： 35.4%</p>
--	--	----------------------------------

辦理「宜蘭縣110年特殊需求學生暨家長親子共學『電影欣賞活動』」，與會人數計1,716人次。

4. 藉由縫紉療癒系的重力抱枕，帶給製作者一老師，一個紓壓、自我照顧的時刻，並經由活動製作一個有份量有擁抱感的輔具，減緩特殊學童的焦慮感，並能提升他們的注意力及舒適感與安全感，110年3月13、20日及27日假特殊教育資源中心3樓辦理「宜蘭縣110年度『許一個有份量的擁抱』工作坊」，參與教師90人次。
5. 欲透過環境探索、遊戲樂趣與想出點子，引導學員從塗鴉及遊玩體驗自身的情緒感受及人際互動，並經由個人與團體間的互動關係，引導學員經驗與學習建立一種正向的人際互動，110年3月至5月假利澤國中、三星、大洲、廣興、育英及羅東國小辦理「宜蘭縣110年特殊需求學生暨家長親子共學計畫『情緒行為表達團體-找點子玩樂趣』」，每校辦理四場次，參與學生192人次。
6. 藉由親子按摩、親子瑜珈課程，增進親子友善溝通和經驗，並由團體的進行，讓參與者增加對自我內在的認識，改善親子關係，110年4月10、17日及5月8日假公正國小辦理「宜蘭縣110年特殊需求學生暨家長親子共學計畫『身心紓壓親子團體』」，參與學生、家長及手足60人次。
7. 為使身心障礙孩子與家長有機會走出戶外、勇敢面對人群，共創親子間美好回憶、增進彼此的情感交流，紓緩照顧壓力，110年4月18日、22日辦理「宜蘭縣110年特殊需求學生暨家長親子共學計畫『親海樂活行親子活動』」，參與學生、家長及教師320人次。
8. 以牙科主題為活動主軸，透過行動醫遊互動學習模式，認識牙科的知識及趣味遊戲體驗，加深學童理解醫學知識的概念，並學會如何愛護自己身體

	的正確方法，110年4月20日、5月11日假成功、南屏國小辦理「宜蘭縣110年特殊需求學生暨家長親子共學計畫『行動醫遊計畫～牙齒精靈大戰蛀牙蟲』」，參與學生、助理及教師95人。	
--	--	--

四、提供身心障礙者及其家庭親職教育、情感教育及婚姻教育知能，期使親密關係有正向的維繫，進而發揮家庭教育功能以營造幸福生活

工作項目	本次執行情形	執行進度
親職教育	<p>(一)109年度</p> <p>辦理「愛與陪伴～身心障礙者家庭親職教育」，透過戶外情境及親子共作活動，提供親職教育及情緒教育知能與方法，增進家庭成員情誼與親密關係，提升家長教養能力。本活動於109年1月6日、1月8日、4月30日、8月26日、10月12日、11月9日辦理，與冬山鄉得安學園、五結鄉青萍居人文會館、羅東鎮上樓看看咖啡廳、冬山鄉美色花園、蘇澳鎮安永心食館及美色花園合作，共計6場次，220人次參與。</p> <p>(二)110年度1至6月：</p> <p>辦理「愛與陪伴～身心障礙者家庭親職教育」，藉由帶領身心障礙者及家屬於縣內休閒活動場所，在自然輕鬆的情境氛圍中，透過親職教育課程、親子共作及律動活動，提供育有身心障礙者之家長親子溝通的方法，提升父母的親職能力，增進家庭成員情誼與親密關係。於110年4月25日辦理，共計1場，56人次參加。</p>	<p>109年度： 100%</p> <p>110年度 1至6月：100%</p>
婚前及婚姻教育	<p>(一)109年度</p> <p>1. 婚前教育</p> <p>辦理「宜蘭縣身心障礙者情感與性平教育活動～『練習好好愛』讀書會」，透過讀書會傳達生命獨特的價值，使了解自己的角色與責任，理解身體自主權及認識家庭分工概念，學習尊重他人及家人，提升學員對自我情感的理解，增進和諧生活</p>	<p>109年度： 100%</p>

氛圍。本活動與國立高級海事水產職業學校資源班、社團法人宜蘭縣自閉症協會-星樂園工坊、特自在作業所合作，於109年4月1日、7月16日至9月11日每週四及每週五辦理，共計17場次，235人次參與。

## 2. 婚姻教育

辦理「宜蘭縣身心障礙者家庭教育活動~『讓愛充滿』婚姻教育成長團體」，藉由繪本談婚姻與溝通，強化夫妻關係與親職教養的知能；透過DIY活動促進家人間的合作以凝聚家庭向心力。本活動於109年5月9日、6月6日、6月13日、9月20日及11月21日與礁溪國小特教班及學前特教班、北成國小學前特教班、冬山國小學前特教班合作辦理5場次，計159人次參與。

### (二)110年度1至6月：

#### 1. 婚前教育：

辦理「宜蘭縣身心障礙者情感與性平教育活動~『練習好好愛』讀書會/講座」，期望藉由「情感教育與性平教育成長課程」能幫助身心障礙朋友們更加認識自我、澄清自己的愛情觀、認識婚姻的本質與建立親密關係該有的態度，並學習身體界限及自我保護，使其在生活中能夠擇其所愛、愛其所有、相互尊重，培養自己成為成熟的人。本活動於110年3月3日與國立高級海事水產職業學校資源班合作，共計1場次，17人次參與。

110年度  
1至6  
月:100%

#### 2. 婚姻教育

辦理「宜蘭縣身心障礙者家庭教育活動~『讓愛充滿』婚姻教育成長團體」，藉由婚姻教育課程與家長談家庭與婚姻關係中的溝通與互動，學習情感關係的經營及壓力調適，建立正向支持系統；並安排家庭情感加溫活動，促進良性之家庭互動，凝聚家庭向心力。本活動與礁溪國小特教班及學前特教班、冬山國小學前特教班合作，於110年4月18、4月24日及5月12日辦理，共計3場

	次，96 人次參與。	
--	------------	--

五、補助民間辦理富有意義之身心障礙教育活動，以助推展教育發展		
工作項目	本次執行情形	執行進度
鼓勵並促進成人身心障礙者參與終身學習	<p>(一)109 年度</p> <p>本府每年度部分補助民間團體辦理身心障礙成人教育相關活動，109 年計財團法人天主教靈醫會私立聖嘉民啟智中心、社團法人宜蘭縣普達關懷協會及財團法人阿寶教育基金會等 3 個民間團體提出申請，本府核定補助 4 案共計 8 萬 80 元(太鼓社、繪畫療育、DIY 手捏黏土及手作療育課程)，活動辦理期程為 109 年 4 月至 11 月。</p> <p>(二)110 年度 1 至 6 月：</p> <p>本府每年度部分補助民間團體辦理身心障礙成人教育相關活動，110 年計財團法人天主教靈醫會私立聖嘉民啟智中心、社團法人宜蘭縣普達關懷協會及財團法人阿寶教育基金會等 3 個民間團體提出申請，本府核定補助 4 案共計 8 萬 80 元(太鼓社、繪畫療育及手作療育課程)，活動辦理期程為 110 年 4 月至 11 月。</p>	<p>109 年度： 100%</p> <p>110 年度 1 月至 6 月：因疫情衝擊，目前民間團體辦理的活動均已延期</p>
補助民間團體辦理特殊教育方案，使身心障礙學生及家長有多元的團體活動	<p>(一)109 年度</p> <p>補助民間團體辦理特殊教育方案計社團法人宜蘭縣宜萱婦幼關懷協會（身心障礙幼童－真善美彩繪營、身心障礙幼童－不同凡響太鼓營）、社團法人宜蘭縣安安慢飛天使家庭關懷協會(慢飛天使家長親職講座與支持團體計畫、慢飛天使週末藝能療育親子活動計畫)、社團法人宜蘭縣自閉症者福利協進會(身心障礙者親子藝術療育計畫「藝起玩陶」)、社團法人台北市樂學領袖教育平台協會(特殊教育學生教育及終身學習活動計畫「兒童樂學成長</p>	<p>109 年度： 100%</p>

	<p>營」、特殊教育學生教育及終身學習活動計畫「教養講座」、特殊教育學生教育及終身學習活動計畫「教養講座身心障礙家屬理財營」) 4 個民間團體，本府核定補助 8 案共計 24 萬 2,280 元。</p> <p>(二)110 年度 1 至 6 月：</p> <p>補助民間團體辦理特殊教育方案計社團法人宜蘭縣宜萱婦幼關懷協會(身心障礙幼童—真善美彩繪營、身心障礙幼童—不同凡響太鼓營)、社團法人宜蘭縣安安慢飛天使家庭關懷協會(慢飛天使家長親職講座與支持團體計畫、慢飛天使週末藝能療育親子活動計畫)、社團法人宜蘭縣自閉症協會(身心障礙者親子藝術療育計畫「釉見陶藝」)、臺灣原住民族社會福利工作發展協會(特殊教育學生教育及終身學習活動計畫「兒童成長營」、特殊教育學生教育及終身學習活動計畫「身心障礙家屬成長團體」計 4 個民間團體，本案核定補助 7 案計畫共計 25 萬 2,120 元。</p>	<p>110 年度 1 月至 6 月：因疫情衝擊，目前民間團體辦理的活動均已延期</p>
--	--	--

**宜蘭縣 110 年度第 1 次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推動小組會議**  
**109 年 1 月至 12 月及 110 年 1 月至 6 月業務報告**

**報告單位：建設處**

(一)有關本縣轄內既有公共建築物無障礙設施改善案件之執行，係依據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57條第3項及既有公共建築物無障礙設施替代改善計畫作業程序及認定原則規定辦理，並訂定「宜蘭縣公共建築物無障礙環境分類、分期、分區改善執行計畫」，據以執行改善。目前本縣既有公共建築物無障礙設施改善案件執行情形：總列管案件605件，改善完成593件，待改善13件（未完成改善-旅館類2件；分年執行改善-活動中心類10件、大學1件）。

**執行目的及效益：**為符合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57條規定，本縣既有公共建築物（97年7月1日前取得建造執照者）應依既有公共建築物無障礙設施替代改善計畫作業程序及認定原則進行無障礙設施項目改善，其優先次序依前開執行計畫規定辦理。既有公共建築物無障礙設施改善之目的，係為提昇行動不便者使用公共建築物之便利性、友善性；並且因應高齡化及多元化社會，滿足身障者、高齡者、孕婦、暫時性受傷者各種使用者需求，對於提升本縣友善城市之形象有所助益。

**執行成果：**109年1月至110年6月已完成改善案件20件：旅館類12件、超級市場類2件、活動中心類6件。目前超級市場類已全部改善完成，活動中心類亦依分年改善計畫執行（5件施工中），一般旅館類尚有2件待改善（太子行旅-改善計畫核定中；明池山莊-完工勘檢中），持續列管追蹤改善情形。本縣去（109）年度內政部無障礙生活環境業務督導考核成績87.4分，列為城鎮型第2名，持續檢討改進，以利爭取本縣業務考核佳績。

**今（110）年度預定目標：**今（110）年3月25日已修正「宜蘭縣公共建築物無障礙環境分類、分期、分區改善執行計畫」並經本府公共建築物無障礙設施改善諮詢及審查小組第42次會議審核通過，今（110）年度增加列管改善對象為「300平方公尺以上餐廳」及「500平方公尺以上補習班」，合計新增列管約30件。應於今（110）年12月31日前提報「無障礙設施改善計畫書」送本府審查，並限於（111）年12月31日前改善完成，提報「無障礙設施完工報告書」報府審查。

**宜蘭縣 110 年度第 1 次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推動小組會議**  
**109 年 1 月至 12 月及 110 年 1 月至 6 月業務報告**

報告單位：交通處

109 年 1 月至 12 月：

※無障礙環境面向

1. 本處每年請本縣轄內各鄉鎮市公所清查各該轄區內人行道路改善無障礙設施及設備，另促請落實人行道無障礙環境之具體措施，並由各鄉鎮市公所視財政情況研提改善計畫期程。
2. 另配合內政部營建署「提升道路品質計畫」之推動，提報爭取經費為交通建設延展更便捷的交通網絡與建立出符合地方文化特色和地景生態景觀之人車共存之道及無障礙空間。於 109 年度執行獲內政部核定補助人行環境類在建工程共計 5 案，其中 A+B 類（規劃設計+工程類）3 案，B 類（工程類）2 案，總經費約 1 億 5,767 萬元。109 年度執行工程(目前已全數完工)臚列如下表。
3. 業務執行目的及預期效益：
  - 1). 本縣秉持「以人為本思考，環境永續發展」為環境發展施政方針，為改善自然環境與生活環境，對於市區道路養護管理及無障礙人行環境，交通處將持續推動相關工作。
  - 2). 預期能建全市區道路系統，有效提升交通安全及道路服務品質，整合周邊公共空間，擴大友善環境。

項次	計畫名稱	計畫性質	周邊學校或區域	預定完工日期	進度	整體執行率
1	頭城鎮文雅路及公園路人車通行空間改善工程	A+B	人文國小	1090430	已完工 進度 100%	100%
2	宜蘭市中華國中入本通學廊道改善計畫	B 類	中華國中	1090630	已完工 進度 100%	
3	冬山鄉三奇村奉尊宮廟埕廣場及周邊環境改善工程	B 類	伯朗大道、奉尊宮	1091027	已完工 進度 100%	
4	員山慈惠路道路景觀改善與	A+B	都計公(四)	1091231	已完工	

	都計公(四)周邊道路人本環境建置計畫				進度 100%	
5	宜蘭縣員山鄉復興路與周邊道路人本環境及景觀改善工程	A+B	員山國小	1091231	已完工 進度 100%	

## 110年1月至6月：

1. 本處每年請本縣轄內各鄉鎮市公所清查各該轄區內人行道路改善無障礙設施及設備，另促請落實人行道無障礙環境之具體措施，並由各鄉鎮市公所視財政情況研提改善計畫期程。
2. 另配合內政部營建署「提升道路品質計畫」及「提升道路品質計畫 2.0」之推動，於110年度執行獲內政部核定補助人行環境類在建工程共計6案，其中A+B類（規劃設計+工程類）11案，B類（工程類）3案，總經費約37,427萬2,849元。110及111年度預計執行在建工程臚列如下表：

### 110年度「提升道路品質計畫」：

項次	計畫名稱	計畫性質	周邊學校或區域	預定完工日期	進度	整體執行率
1	羅東國小暨成功國小通學廊道工程	A+B	羅東國小 成功國小	111/9/3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辦理細部設計預算書圖修正並待營建署審議通過</li> <li>• 預計110年9月1日工程發包</li> <li>• 預計111年9月30日完工</li> </ul>	
2	三星鄉三星國中小周邊人行串聯改善工程	A+B	三星國小 三星國中	110/12/3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已於7月15日辦理工程發包。</li> <li>• 預計110年12月31日完工</li> </ul>	
3	宜蘭市泰山路市區道路景觀與人本環境改善工程(分區A-1 三清路~復興路)	B類	光復國小 南屏國小 宜蘭高中	111/4/3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辦理細部設計預算書圖修正並待營建署審議通過(0610退回修正)。</li> <li>• 預計9月30日辦理工程發包。</li> <li>• 計畫預計111年4月30日完工。</li> </ul>	
4	羅東鎮維揚路人本環境改善工程	B類	羅東高商 羅東高工	111/6/3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辦理細部設計預算書圖修正並待營建署審議通過(0706退回修正)。</li> <li>• 預計10月15日辦理工程發包。</li> <li>• 計畫預計111年6月30日完工。</li> </ul>	
5	蘇澳鎮南順宮廟埕廣場及周邊(運動公園及七星嶺)人本環境改善工程	B類	蘇澳鎮立運動公園	110/3/3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辦理細部設計預算書圖修正並待營建署審議通過。</li> <li>• 預計9月15日工程發包。</li> <li>• 計畫預計111年3月31日完工。</li> </ul>	
6	宜蘭縣南澳鄉蘇花路與南澳國小區域周邊人行步道環境改善工程	A+B	南澳國小 南澳高中	111/1/3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已於110年7月10日辦理工程發包，預計111年1月完工。</li> </ul>	

110 年度「提升道路品質計畫 2.0」:

項次	計畫名稱	計畫性質	周邊學校或區域	預定完工日期	進度	整體執行率
1	110 年宜蘭縣蘇澳冷泉小鎮周邊人本串聯計畫	A+B	蘇澳火車站 冷泉公園	111/10/3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本計畫於 110 年 4 月 16 日獲中央補助。</li> <li>• 辦理規劃設計發包作業。</li> </ul>	0%
2	宜蘭縣三星鄉天送埤周邊環境人行道改善工程	A+B	憲明國小 天送埤	111/7/31		
3	宜蘭縣宜蘭市宜蘭國中區域週邊人行道環境改善工程	A+B	宜蘭國中	111/5/31		
4	三星鄉遊活學人行串聯改善工程	A+B	三星國中 三星國小 三星運動公園	111/7/31		
5	冬山國中安全通學路廊與人本生活圈	A+B	冬山國中 冬山國小	111/6/30		
6	宜蘭縣員山鄉深溝村及逸仙村生活環境及道路改善工程	A+B	逸仙村 清溝村	111/4/30		
7	蘇澳鎮公所廣場及周邊道路人本景觀環境提升計畫	A+B	蘇澳公所	111/12/31		
8	宜蘭縣南澳鄉蘇花路與東澳國小區域周邊人行步道環境改善工程	A+B	南澳國小 南澳高中	111/3/31		

## 參、提案討論：

### 案由一：

建議鼓勵縣內已在職場工作之身障員工，應不斷自我充實，提升自己的能力，相關事宜。

提案人：陳委員佩琪

### 說明：

1. 雇主長久以來對身障員工的刻板印象與偏見，認為其員工只能做簡單的事務性、重複性或是清潔打掃的工作，以至於該員工錯過了「可訓練」的黃金時期。
2. 有些在職場上多年的身障員工，因長期以來都接受雇主「設計過」的工作，處在一個看似良好的舒適圈，結果在面對大環境的轉換時(例如：職務調整、單位輪調)很多因此而適應不良，甚至有些被迫離職。
3. 因應產業結構的轉變，許多的工作似乎已逐漸被科技取代，縣內身障員工應該培養第二甚至是第三專長以延長自己的職場壽命。

### 決議：

### 案由二：

45度角的天空

提案人：陳委員明正

### 說明：

坐輪椅上高度大約100至120公分，公車站牌高度約180至200公分，挨近仰頭往站牌上瞧，距離遠因而字體無法看清；又若周遭有障礙，距離更遙遠！

### 辦法：

1. 可在原來的站牌柱子上，距離地面高度約100公分處加增站牌(型式、大小視環境調整)。
2. 排除站牌周遭障礙。

### 決議：



### **案由三：**

為身心障礙學生尋找可安置的機構，以免成為弱勢中的弱勢。

**提案人：**陳委員惠玲（社團法人宜蘭縣自閉症協會）

### **說明：**

最近在特教安置會議場上遇到一些個案，因為學生是身心障礙又是家庭失能（甚至性平問題）個案，社會處卻無法安置，致使學生暴露在危險的家庭環境中，反而希望高分要低就於特教學校中（因為特教學校可住宿），但是週間住宿，只是部分時間安全，假日和寒暑假期間也是暴露在風險中，但社會處總無法與各安置機構取得安置床位，理由都是因為學生是身心障礙者，一般學生可以安置的機構，為何無法安置特殊學生？會在這裡提出來就是社會處應該有所作為不要等到造成憾事再來處理。

### **辦法：**

請縣府社會處積極與設立於宜蘭縣內的安置機構協調，機構床位應有固定比率用於安置緊急特殊個案，不要讓特殊需求學生安置無門，不要無所作為致使身心障礙學生暴露於風險之中。

### **決議：**

## **肆、臨時動議**

**伍、散會：**下午 時 分。

## 宜蘭縣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推動小組設置要點

中華民國 97 年 4 月 21 日府社救字第 0970051363 號函頒實施  
中華民國 100 年 6 月 30 日府社老障字第 1000098654 號函頒實施  
中華民國 105 年 9 月 1 日府社老障字第 1050144972 號函頒實施

- 一、宜蘭縣政府（以下簡稱本府）為執行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工作，依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十條第一項規定設立宜蘭縣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推動小組（以下簡稱本小組），並訂定本要點。
- 二、本小組任務如下：
  - 1、整合規劃、研究、諮詢、協調推動促進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相關事宜。
  - 2、受理身心障礙者權益受損協調事宜。
  - 3、其他促進身心障礙者權益及福利保障相關事宜。
- 三、本小組置委員九人至十七人，主任委員由縣長兼任；副主任委員由本府秘書長兼任，其餘委員由本府就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身心障礙者或其監護人代表、身心障礙福利學者或專家及民間相關機構、團體代表聘兼之；任期二年，期滿得續聘之。但代表機關或團體出任者，應隨其本職進退。  
委員出缺時，應予補聘，補聘委員之任期至原委員任期屆滿之日為止。委員名額分配，其中身心障礙者或其監護人代表及民間相關機構、團體代表，不得少於委員總數三分之一；單一性別亦不得少於委員總數三分之一。
- 四、本小組置執行秘書一人，工作人員若干人，均由主任委員派兼。
- 五、本小組每半年開會一次，由主任委員召集並為主席，必要時得召集臨時會議。主任委員不能出席時，由副主任委員代理；副主任委員亦不能出席時，由委員互推一人代理。
- 六、本小組委員應親自出席會議，但由機關代表兼任之委員，因故無法出席，得指派代理人出席，並得列計出席人數。  
本小組開會應有過半數委員出席，決議事項應經出席委員過半數之同意；可否同數時，取決於主席。
- 七、本小組決議事項，應送請相關機關、團體參考或辦理。
- 八、本小組開會時得邀請相關機關人員列席，受理身心障礙者權益受損協調處理事宜時，並得邀請申請人與相關機構、團體列席。
- 九、本小組委員、執行秘書及工作人員，均為無給職。但外聘委員，得依規定支給出席費。
- 十、本小組下另增設身心障礙鑑定與需求評估諮詢小組及推動輔導小組。  
諮詢小組成員由秘書長、社會處、衛生局、教育處、勞工處、建設處、工務處、財政處、主計處等單位主管擔任；另推動輔導小組成員五至七人由本府就身心障礙福利學者或專家聘兼。

十一、身心障礙鑑定與需求評估諮詢小組任務如下：

1. 整合規劃身心障礙鑑定與需求評估相關局(處)合作機制與溝通平台。
2. 協調推動身心障礙鑑定與需求評估工作所需之相關資源與福利服務。
3. 定期向本小組報告身心障礙鑑定與需求評估工作所需之資源與福利運作概況。

十二、身心障礙鑑定與需求評估推動輔導小組任務如下：

1. 每年定期召開小組會議，整合規劃、諮詢身心障礙鑑定與需求評估工作相關事宜。
2. 協調推動身心障礙鑑定與需求評估工作相關事宜。
3. 定期向本小組報告身心障礙鑑定與需求評估工作執行概況。

十三、本要點所需各項經費，由本府社會處預算項下支應。

十四、本要點奉核定後實施。

# 宜蘭縣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推動小組會議第七屆委員名冊

任期自民國 109 年 9 月 1 日起至民國 111 年 8 月 31 日止

姓名	聘任職銜	服務單位、職稱	身份別	備註
林姿妙	主任委員	宜蘭縣縣長	依要點規定	
林茂盛	副主任委員	宜蘭縣政府秘書長	依要點規定	
林蒼蔡	委員	宜蘭縣政府社會處處長	目的事業主管機關	
徐迺維	委員	宜蘭縣政府衛生局局長	目的事業主管機關	
王泓翔	委員	宜蘭縣政府教育處處長	目的事業主管機關	
林文裕	委員	宜蘭縣政府勞工處處長	目的事業主管機關	
吳朝琴	委員	宜蘭縣政府建設處處長	目的事業主管機關	
陳惠玲	委員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智障者家長總會常務理事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自閉症總會理事長 社團法人宜蘭縣自閉症協會理事	民間相關機構代表	
吳芳淑	委員	財團法人宜蘭縣私立竹岷身心障礙養護院主任	民間相關機構代表	
穆秀芬	委員	財團法人宜蘭縣私立懷哲復康之家主任	民間相關機構代表	
林幸君	委員	中華民國智障者家長總會主任	身障福利相關學者或專家代表	
楊忠一	委員	新北市輔具資源中心主任 新北市長照中心諮詢專家委員	身障福利相關學者或專家代表	
徐薇雅	委員	蘇澳國小退休教師 103年師鐸獎得主	身心障礙者代表	
陳佩琪	委員	國立宜蘭大學約用事務員 榮獲108年宜蘭縣政府勁勇獎-傑出身心障礙人士獎	身心障礙者代表	
陳明正	委員	社團法人宜蘭縣脊髓損傷者協會理事 生命講師	身心障礙者代表	
蔡梅櫻	委員	社團法人宜蘭縣聾啞福利協進會理事長	身心障礙者代表	
吳嘉怡	委員	社團法人宜蘭縣自閉症協會會員 空大進修中	身心障礙者代表	

備註:任一性別比例不得低於 1/3。委員計有 17 人(男 8 人、女 9 人)